



大会

第七十届会议

正式记录

第 一一〇 次全体会议
2016年7月1日星期五下午3时举行
纽约

主席： 吕克托夫特先生 (丹麦)

下午3时05分开会。

议程项目117 (续)

联合国全球反恐战略

秘书长的报告 (A/70/674、A/70/826和
A/70/826/Corr. 1)

决议草案 (A/70/L. 55)

主席 (以英语发言)：正如我在今天上午分发给会员国的信中宣布的那样，我们现在将着手审议决议草案A/70/L. 55。

我请以色列代表发言，他希望在表决前作解释投票发言。

罗埃特先生 (以色列) (以英语发言)：主席先生，首先，我要感谢你、你兢兢业业的工作人员以及共同协调人，并对为决议草案A/70/L. 55付出的辛勤努力表示赞赏。

过去两天内，当我们在纽约和我国以色列就本决议草案进行磋商和讨论时，发生了三起可怕的恐怖袭击。在其中一次袭击中，一个恐怖分子刺死了一名在床上睡觉的13岁女孩。在今天上午的另一次袭击中，一位有十个小孩的父亲在其家人面前被枪杀。当我们在联合国会堂里讨论国家和政治策略

时，在现实生活中，我国公民日复一日遭到残忍杀害。

因此，主席先生，请允许我向你保证，我们非常严肃对待这个问题并且非常重视它。以色列了解过去几周在这一进程中以及在我们关于《联合国全球反恐战略》的谈判中所投入的巨大精力。我们参加了所有讨论，了解并清楚地意识到当时进行的极其困难的谈判。这对于在座每个代表团而言确实事关重大。每个代表团都有自己的优先事项，过去几天里，我们从一个国家的红线优先事项谈到另一个国家的红线优先事项。实际上，由于所有红线都得到尊重，拟议的一揽子案文现在已经被显著和极度淡化了。许多我们需要并希望能在决议草案中处理的关键问题被抛在一边，从一揽子案文中略去。

为了获得每个人的同意，删除了有争议的文字。现在看来所有会员国的红线都受到尊重，只有一个例外——我国代表团的红线。我国代表团同许多其他代表团一道从一开始就非常明确地指出，我们决不能单独挑出一个特定局势。如果我们大家想要保留一个一般性和通用的决议草案，那么这必须适用于其所有段落和所有部分。我们不能允许这成为一般性的规则，然而在仅仅一个情况下不遵守该规则。

本记录包括中文发言的文本和其他语言发言的译文。更正应只对原文提出。更正应作在印发的记录上，由有关的代表团成员一人署名，送交逐字记录处处长(U-0506) (verbatimrecords@un.org)。更正后的记录将以电子文本方式在联合国正式文件系统(<http://documents.un.org>)上重发。



我从未在大会堂中看到有人如此明确和生硬地企图单独挑出我国代表团。从谈判一开始和在整個谈判期间，伊斯兰合作组织明确拒绝进行合作或谈判，粗暴地违反本组织的精神，一心想要达到狭隘的政治目的，以否定我国的合法性。

在结束发言之前，我谨再次重申，以色列非常在意本决议草案。68年来，我们每天站在恐怖前线，了解何为恐怖，知道反恐何等重要。我知道，大会堂里的许多人对于某个国家集团不管是什么问题和是否重要，抓住每个机会不断坚持攻击我国的做法已经习以为常。我们中太多人习惯于满足某位观察员每一项心血来潮的要求，他们不责怪有人要求采用应当在其他论坛中处理的文字，因而对每次讨论和每一项决议草案造成干扰，反而有人选择责怪以色列不允许自己被单独挑出来。

让我把话说清楚。联合国许多论坛在处理巴勒斯坦-以色列冲突。几小时前四方机制发表了它的报告(S/2016/595, 附件)。昨天安全理事会就这件事进行了讨论，计划在两周后再进行一次讨论。因此，眼下的问题并不是一个国家对巴勒斯坦人民的同情，或是某人关于如何和平解决冲突的看法——我们都极其向往和平解决——而是某个集团坚持要使每次会议、每次谈判和每次活动都成为安全理事会的小型会议或反以色列的活动。不幸的是，世界各地有许多冲突需要解决，不仅仅是某个国家集团为此不断坚持阻挠讨论、干扰对话和浪费大家宝贵时间的一个冲突。

这对于包括我国代表团在内的每个代表团和整个国际社会来说事关重大。以色列认为，反恐是极其真实的日常现实，我们不幸对恐怖主义及其相关现象太熟悉了。以色列与本大会堂里许多国家并肩打击和反击恐怖主义，在世界许多区域协助提供培训和分享专业知识。我们非常重视这个议题，以色列将继续成为联合国反恐努力的一个组成部分。我们将继续同本大会堂的伙伴们密切合作。

出于对手头问题以及协调人工作的尊重——我们的许多同事为此作出了辛勤努力，并且出于对大会主席及其工作人员所作努力的尊重，我们决定不要求进行记录表决。但是，以色列要同决议草案序言部分第33段撇清关系，该段指出：

“重申会员国决心继续竭尽全力，以消解冲突，结束外国占领，抗御压迫，消除贫穷，促进持续经济增长、可持续发展、全球繁荣、善治、人人享有人权、法治，加强各种文化间的了解，确保所有宗教、宗教价值概念、信仰或文化都得到尊重”。

主席（以英语发言）：我们已经听取了在对决议草案A/70/L.55采取行动前解释立场的最后一位发言者的发言。

大会现在将对题为“联合国全球反恐战略审查”的决议草案A/70/L.55作出决定。我是否可以认为大会决定通过该决议草案？

决议草案A/70/L.55获得通过（第70/291号决议）。

主席（以英语发言）：我现在请巴基斯坦代表发言，他希望就刚才通过的决议作解释立场的发言。

洛迪女士（巴基斯坦）（以英语发言）：我国巴基斯坦在反恐斗争中作出了巨大牺牲，我们必须充分致力于消灭这一祸害，以此表明我们对这些牺牲的珍视。我国代表团本着建设性精神参加了审查进程，体现了我们的这一承诺。这也是我们为什么加入关于第70/291号决议的协商一致意见的原因。我们认为，必须在《联合国全球反恐战略》十周年之际发出一个强大和统一的反对恐怖主义祸害的信息。

尽管存在不同观点，我们还是能够加强我们的集体承诺，以便平衡地解决有利于恐怖主义和暴力极端主义的所有驱动因素的条件。我们认为，这一方法的基础是按照会员国在大会第五十三届会议

上协商一致通过的《和平文化宣言和行动纲领》，在所有层面提倡和平文化。除其他外，这一共识包括：解决冲突，充分实现《联合国宪章》所载的自决权，消除包括仇外心理在内的所有形式的歧视，以及劝阻和遏制违反《联合国宪章》的单方面措施。

这一协商一致文件与今天通过的决议之间的联系，将成为我们今后预防恐怖主义和暴力极端主义的方法的指南。第70/291号决议所体现的会员国要解决恐怖主义和暴力极端主义某些最常见根源的共同决心，在这方面也是有帮助的，其中包括解决新老冲突、结束外国占领、抗御压迫、提倡法治和确保尊重所有宗教、宗教价值概念、信仰和文化。

决议强调，当反恐努力忽视国家和国际各级的法治并违反包括《联合国宪章》在内的国际法和基本自由，这种做法不仅违背了它们寻求捍卫的价值观，而且也可能助长暴力极端主义。在这方面，秘书长也在昨天的发言中指出，“如果我们不能维护把我们团结在一起的价值观，我们最终将助长可能导致恐怖主义的怨情”（A/70/PV.108，第8页）。

在使用无人机袭击问题上，巴基斯坦再三强调这一方面，这种袭击侵犯了国家的领土完整和主权，严重破坏无辜受害者的基本权利，并进一步助长恐怖主义和暴力极端主义。我们强烈谴责这些非法措施并要求立即停止这样做。继续实施这种无人机袭击，就是公然无视我们在关于联合国全球反恐战略的决议中就遥控飞机的使用作出的明确和现行的承诺。

有鉴于此，巴基斯坦提出了几个段落，以便在使用无人机的合法性和人道主义方面加强该决议。我们感谢许多代表团支持这些建议。然而，不幸的是，我们未能在已通过的决议中取得预期的进展。为了维护共识，我国代表团同意提及关于在反恐期间保护人权和基本自由问题特别报告员有关使用无人机的报告，包括其结论和建议。我们认为，这是朝着解决有关使用无人机、随后侵犯受害者基本权

利以及在使用期间不尊重区分和相称原则等法律问题迈出的重要的第一步。

巴基斯坦欢迎在加强全球反恐战略多数领域方面取得的重大进展，其中包括针对外国恐怖主义战斗人员和反对资助恐怖主义的措施，加强青年、妇女和民间社会的作用，对教育的重视，强大的刑事司法系统，防止获取非法军火和武器，反击恐怖主义言论，重新注重能力建设，并应会员国的请求由联合国系统向它们提供援助。因此，我们感到满意的是，通过维持关于该决议的协商一致意见，我们能够保留这些重要进展。

主席（以英语发言）：我们听取了唯一作解释立场发言的代表的发言。

我谨就第70/291号决议的通过向各位表示祝贺，并感谢全体会员国建设性地参加了这个重要进程。当然，我也要祝贺阿根廷常驻代表马丁·加西亚·莫里坦先生阁下和冰岛常驻代表埃纳尔·贡纳松先生阁下在谈判期间作出的承诺和提供的领导。

大会今天发出的信息确实有力地表明了我們对于加强合作以防止和打击恐怖主义作出的集体承诺。今天，我们向世界发出了一个信息，恐怖主义带来的伤痛、苦难和毁灭不仅是我们大家主要关切的问题，而且是我们优先处理的问题。

我们现在将继续请本议程项目发言名单上剩余的代表发言。

阿维拉先生（多米尼加）（以西班牙语发言）：我荣幸地代表拉丁美洲和加勒比国家共同体（拉加共同体）成员发言。为遵守分配给我们的发言时间，我们将作一简要发言，并将把发言定稿全文提供给在座的各位。

我首先要感谢冰岛常驻代表埃纳尔·贡纳松大使和阿根廷常驻代表马丁·加西亚·莫里坦大使这两位阁下及其团队，他们以高超的技巧尽心尽力地指导了第五次审查进程。

大会2006年通过《联合国全球反恐战略》，这标志着反恐斗争取得重大进展，因为会员国认可了秘书长在《行动计划》中所表达的关切，该计划阐述了他提出的在治安和安全之外的方面打击全球恐怖主义的办法。十年后的今天，拉加共同体重申其对《联合国全球反恐战略》的承诺，因为这是消除恐怖主义威胁，同时确保充分尊重法治和人权的最有效办法。本周在土耳其制造的可怕袭击使得我们更有必要重申致力于《战略》及其全面和有效的执行。

在这方面，拉加共同体注意到秘书长就联合国系统实施《联合国全球反恐战略》的活动提交的报告（A/70/826）。拉加共同体认同秘书长在其报告中对暴力极端主义蔓延所表达的关切，并因此承认有必要更加重视恐怖主义团体利用社交媒体进行联系的问题。拉丁美洲和加勒比国家共同体肯定民间社会在打击恐怖主义方面发挥的重要作用，并认识到，必须充分尊重言论自由权和结社权。在这方面，我们鼓励会员国不仅要防止恐怖分子滥用非政府、非盈利和慈善组织，而且还要防止这些组织被用来为恐怖分子服务。

拉丁美洲和加勒比国家共同体强调，只有根据《联合国宪章》及其他相关国际准则采取的措施才会取得成功，并得到国际社会的广泛支持。在这方面，拉加共同体回顾2015年12月17日以协商一致方式通过的关于在反恐时保护人权和基本自由问题的第70/148号决议。我们共同体坚决反对违反国际法使用信息和通讯技术的行为以及利用信通技术危害任何会员国的行为，并强调，必须确保此类技术的使用完全符合《联合国宪章》的宗旨和原则以及国际法，特别是与主权和不干涉内政有关的原则、隐私权方面的法律以及国际公认的与各国和平共处有关的准则。

在打击全球恐怖主义的背景下，拉加共同体各国重申，它们致力于加大国际努力的力度，以确保网络空间的安全，并促进其专门用于和平目的。同样，拉丁美洲和加勒比国家共同体还反对单方面建

立据称支持和资助恐怖主义的国家的黑名单。关于安全理事会建立制裁基地组织和达伊沙的制度以此作为打击恐怖主义的一种手段，我们各国认可安全理事会关于伊拉克和黎凡特伊斯兰国（达伊沙）、基地组织及关联个人、团体、企业和实体的第1267（1999）号、第1989（2011）号和第2253（2015）号决议所设委员会采取的各项措施，设立该委员会是为了实施更有效、包容和参与性的工作方法以及清晰和透明的程序。在这方面，拉加共同体强烈支持监察员所起的作用，因为它大大提高了除名程序的公正性和透明度。

拉加共同体强烈谴责招募和利用儿童实施恐怖袭击的行为以及恐怖主义团体侵犯和虐待儿童的行为，并指出，此类侵犯行为可能构成战争罪或危害人类罪。拉丁美洲和加勒比共同体还强调，除其他现象外，小武器和轻武器非法贩运行为的激增也会助长恐怖主义。

拉加共同体还谨赞赏区域和次区域组织为实施《战略》所做的重要工作。在这方面，我们呼吁联合国毒品和犯罪问题办公室在我们区域开展能力建设活动，并继续应要求提供技术援助，同时顾及我们各国的具体需求和国家优先事项。为加强国际反恐法律框架，我们的国家集团确信，必须制定一项打击国际恐怖主义的全面公约。因此，拉加共同体敦促会员国在第七十一届会议上再次处理阻碍达成这项不可或缺的协议的未决问题。

最后，拉丁美洲和加勒比国家共同体重申其对恐怖行径受害者的大力声援，并强调必须为他们提供一切必要的支助。拉加共同体还重申，必须防止恐怖行径实施者有罪不罚的现象，以期受害者及其家人伸张正义。在这方面，我们呼吁会员国在根据国际法打击恐怖主义方面开展全面合作。

贡纳松先生（冰岛）（以英语发言）：主席先生，请允许我感谢你以特有的耐心和很好的幽默感、目标坚定地监督《联合国全球反恐战略》第五

次审查进程。我还谨赞赏秘书长发挥强有力的领导作用，使我们专注于打击暴力极端主义问题。

我与我的同事和朋友加西亚·莫里坦大使极其荣幸地以你的名义，就关于《全球反恐战略》审查的第70/291号决议进行了协调，并承担了讨论和考虑秘书长《防止暴力极端主义行动计划》（A/70/674）这一新增的非常重要的任务。我谨衷心感谢各国代表团以专业、友好和建设性的方式开展谈判。请允许我指出，这些代表极其出色和顽强地维护了本国的立场。除了使我们得以达成共识的非常建设性的友好精神外，他们从不白白作出让步。还请允许我感谢秘书长出色的团队和秘书处对我们的工作始终给予非常专业和娴熟的支持。

恶性恐怖袭击频频发生，令人震惊，这表明，我们的任务规模巨大，且极为紧迫。从在伊斯坦布尔发生的组织周密的大规模杀戮到最近一名以色列儿童在其床上被残忍杀害的事件，我们面对的是一个暴力极端主义助长的、拥有现代武器库和技术的仇恨漩涡。非洲和中东受恐怖主义的危害最为严重，数百万个人和一个又一个社区的生活受到侵蚀，陷入动荡，但是，实际上没有哪个国家未受到影响。我们的公民都有沦为恐怖主义受害者或潜在受害者的共同经历，齐心协力应对这些问题是我们各国政府和所有人的共同责任。

我们各国社会都可能隐藏着煽动和助长可被转变成暴力和恐怖主义借口的意识形态的个人。我们不必放眼远方，就能经常看到各种扭曲的学说煽动的大规模杀戮事件。我们的挑战是铲除那些或明或暗地给予支持、同情和鼓励的错综复杂的网络，而此类网络往往难以查明。

各种新技术带来的高度复杂性对我们构成新的挑战，要求我们对恐怖主义及其动因采取统一和周密的对策。秘书长关于伊拉克和黎凡特伊斯兰国（伊黎伊斯兰国）所构成威胁的报告（S/2016/627）描述了伊黎伊斯兰国及其他类似团体是如何利用视觉和社交媒体操纵年轻人的，其精明程度令人恐

惧。该报告指出，每个战斗人员走向恐怖活动的过程涉及一系列独特的因素。不存在识别潜在恐怖分子的简单办法，遑论从源头阻止他们激进化或被招募的灵丹妙药。

因此，联合国绝对必须展现目标的专一性。冰岛认为，今天通过的决议为在联合国内部加强协调我们应对恐怖主义和暴力极端主义的工作迈出了第一步。但是，还有很多的工作要做，特别是架构问题。我们需要真心实意地查明暴力极端主义和恐怖主义的各种内部和外部动因。这包括确保所有措施符合国际人权文书。正如已强调的那样，可持续发展目标16可在消除恐怖主义的动因方面发挥重要作用。如果我们不这么做，那么我们将在斗争中自缚手脚。

加西亚-拉腊契先生（西班牙）（以西班牙语发言）：西班牙赞同欧洲联盟代表今天上午所作的发言（见A/70/PV.109）。我们感谢阿根廷和冰岛两国大使及其团队为达成一项可接受的决议所作的努力。

在《联合国全球反恐战略》通过十周年之际，需要重申秘书长昨天在这次辩论会开始时所传递的信息。我们必须在不受特定政治议程干扰的情况下，下定决心，齐心协力战胜恐怖主义。唯有如此，《全球战略》才能成为一项真正有效的工具。

今天通过的第70/291号决议载有一些积极的要素，欧洲联盟已有阐述。其中包括认明已成为国际和平与安全主要威胁之一的一个现象，即外国恐怖主义战斗人员现象。大会将安全理事会第1267（1999）号决议的一些要点纳入其中——比如专门强调妇女在打击恐怖主义方面不可或缺的作用和联合国毒品与犯罪问题办公室的作用的段落，尤其是那些涉及执法工作和刑法的段落——这是一个积极的进展。唯有通过各项法律，并充分尊重法治和人权，我们才能不以损害我们社会基本价值观为代价来战胜恐怖主义。我们赞赏提及恐怖分子获取大规模毁灭性武器及使用简易爆炸装置对和平与安全构

成的威胁。但是，我们原本希望明确提到安全理事会根据第1540（2004）号决议所设委员会在这方面所起的作用。

副主席托莫·蒙特先生（喀麦隆）主持会议。

我谨强调我们所认为的该决议的关键要点之一，即：建议秘书长着手实施其《防止暴力极端主义行动计划》（A/70/674）。我们必须充分利用这一授权来发挥联合国及其会员国的所有工具的作用，以便落实《行动计划》所载的各项建议，这些建议对于消除恐怖主义——甚至在其表露之前——会非常有效。

然而，我们必须指出决议存在的某些不足。我们认为，我们错失了一个加强联合国反恐架构的良机。任命一位负责防止暴力极端主义的高级别协调员本可加强本组织在这方面的能力。我们还感到遗憾的是，大会没有进一步考虑受害者在防止和打击暴力极端主义、打破仇恨循环以及加强法治机构作用等方面能够而且确实正在发挥的作用。

最后，我重申，决议增强了我们执行《防止暴力极端主义行动计划》的机会。为使其切实有效，我们所有人都需要采取果断行动。

桑多瓦尔·门迪奥雷阿先生（墨西哥）（以西班牙语发言）：墨西哥谨就数日前在伊斯坦布尔发生的罪恶袭击向土耳其共和国表示深切慰问。

我们肯定阿根廷和冰岛两国常驻代表及其各自的团队为推动《联合国全球反恐战略》第五次审查前的协商进程所做的奉献和努力。墨西哥认为，必须始终通过对话进行协调，更高效、更全面地应对恐怖主义。本周的惨剧提醒我们，联合国迫切需要有效应对这一祸患，而且它们凸显了本次辩论会的极端重要性。

这些年来，《联合国全球反恐战略》已成为协调国际社会防止和打击国际恐怖主义威胁的合作性努力的一个参考点。作为会员国，我们受益于《战略》，它使我们——除其他外——得以建设和创造

能力，并分享最佳做法。但是，在四次双年度审查进程过后，我们还认识到，必须全面执行《战略》的四大支柱，它们一直未得到应有的重视——其原因并非有意疏忽，而是因为需要处理一些迫在眉睫的优先事项。

最近，我们看到恐怖主义团体正在演变和调整，以应对我们制止其开展活动的努力。这些团体的行动特点及其招募、联络和筹资办法已经使它们的极端主义意识形态在某些群体、特别是在青年当中蔓延开来，进而导致更多的暴力和不容忍。有鉴于此，并在意识到迫切需要了解和应对这些新现象的情况下，墨西哥重申支持《战略》对预防的重视。在制定、宣传和加强非胁迫性办法，以有效防止个人或团体动员实施恐怖行为的同时，我们还需要消除政治、社会和经济等方面的不满情绪，因为这些团体利用它们来为其行为开脱。

在联合国成立七十周年之际，会员国正在建立一个以发展促和平的崭新模式。大会和安全理事会通过的“维持和平”概念是我们在制定我们社区各种安全挑战应对之道方面的一个里程碑。一个社会如果拥有健康和包容性社会结构，且法治和人权占上风，那么它就不易爆发助长恐怖主义的暴力极端主义。

墨西哥再次欢迎提交秘书长的《防止暴力极端主义行动计划》（A/70/674），因为它说明了发展议程、安全议程与人权议程的联系。我们必须优先重视加强和补充这些议程，促进宽容、尊重文化、社会和宗教多样性，首先是让我们社会最弱势群体——妇女和青年——融入社会，使他们能够成为建设其所希望生活的社会的活跃分子。然而，正如我们先前所言，我们绝不能将暴力极端主义与恐怖主义的概念混为一谈，因为这样做可能会造成对反恐措施作出过于宽泛的解释，进而可能取缔在任何情况下都不能被说成是恐怖主义行为的活动。

在墨西哥，我们赞成采取预防做法，消除极端贫困以及促进教育、普及保健服务、社会融入、宽

容、性别平等、可持续发展以及防止暴力的措施。除了这些社会发展努力之外，我国负责国际裁军、恐怖主义和安全问题的高级别专门委员会也在作出努力，加强我国国内立法，并遵守墨西哥在这方面的国际义务。该委员会有助于确保采取协调措施，在尊重人权和基本自由的情况下，防止和应对国境内的恐怖主义行为。

十年后的今天，国际社会面临空前挑战。显然，亟需联合国针对恐怖主义威胁制定有效和全面的短期、中期和长期对策，同时防止仇恨和歧视言论助长会导致恐怖主义的暴力极端主义表现。我们借本次审查进程提供的机会，重申防止和打击恐怖主义的努力必须始终是多边努力，这些努力必须尊重人权，不对任何人群实施污名化。否则，我们各国社会就会陷入仇外对抗局面。针对社会群体的种族主义、歧视和污名化现象会助长恐怖主义。

最后，我们必须一劳永逸地通过一项反恐公约。当代现实不允许我们继续拖延此事。我国代表团希望大会和整个联合国能够胜任应对该祸害的任务，希望我们能够切实执行我们今天在此通过的决议。

雷耶斯·罗德里格斯先生（古巴）（以西班牙语发言）：古巴大力支持联合国开展集体努力，打击恐怖主义。《联合国全球反恐战略》是遏制这一祸害的国际斗争的一个里程碑。该《战略》尊重大会在这项努力中的核心作用。我们愿表示，我们赞赏阿根廷和冰岛常驻代表及其各自团队为协调我们已完成的这项进程所作的努力。我们也感谢表明其致力推进我们共同目标的政治意愿的各国代表团。

古巴重申，它坚定不移地决心打击恐怖主义，坚决反对和谴责形形色色的一切恐怖主义行为、手段和做法——包括国家直接或间接卷入的行为——无论它们由何人、在何地、针对何人实施，也无论其动机为何。国际社会绝不能接受任何国家打着所谓反恐旗号，实施侵略行为，干涉它国内政，实施或允许公然侵犯人权和违反人道主义法的行为，如

酷刑、绑架、非法拘禁、失踪或法外处决。古巴反对有违《联合国宪章》以及国际法原则和准则的双重标准和单方面行动。

只要违反法律和道德原则，极端主义思潮都会找到肥沃的土壤，我们打击国际恐怖主义的斗争的正当性都会受损。在我们努力建立的公正和公平的国际秩序中，没有仇恨、报复和恐怖的位置。第70/291号决议载有国际合作打击恐怖主义方面的进展。决议谈到了特别重要的问题，如杜绝滥用信息和通信技术支持恐怖主义的现象，促进根据国际法和尊重隐私原则以建设性方式使用这些技术，确保在使用遥控飞机时充分遵守国际法，以及反对以反恐为借口采取任何不符合国际法的做法。

决议强调文化间和文明间对话和谅解，将防止恐怖主义祸患摆在优先位置。某些国家资助以及通过互联网、电台或电视台宣扬不宽容和仇恨其他民族、文化和政治制度的有害做法，明显地违反了《联合国宪章》和国际法原则，理应受到我们最坚决的谴责。

古巴在评估本次审查期间所取得的进展时，认识到反恐斗争仍有大量工作要做。国际社会必须采取具体步骤，争取通过一项关于恐怖主义问题的全面公约，对这一祸害作出完整定义。将某个宗教、种族或族裔与恐怖主义挂钩是不能接受的。有必要消除有可能助长恐怖主义的根源与条件。贫困、不平等、保健服务差、歧视、意欲实施霸权和主宰他人以及诸多其他因素，都是该祸害扩散的核心原因。国际社会的努力还必须旨在处理恐怖主义的根源。

保护恐怖主义受害者是优先事项。我们呼吁各国摒弃双重标准，履行其国际义务，其中包括起诉和引渡所有恐怖分子——不得有任何区别——的义务。古巴人民要求不再让对于1976年10月6日古巴航空公司飞机机舱爆炸事件——导致机上73名乘客死亡——负有责任的恐怖分子继续逍遥法外。

请允许我最后强调，古巴支持开展多边努力，加强大会在执行《联合国全球反恐战略》中的核心作用。大会和所有会员国都可以仰赖我们对于反恐斗争的充分参与。

陶拉先生（新西兰）（以英语发言）：全球恐怖主义绝非新现象。然而，在通过《联合国全球反恐战略》10年后的今天，其所构成的威胁程度是前所未有的。几乎没有一周不发生造成大量人员伤亡的袭击事件。自上次审查（见A/68/PV.94及其后的会议记录）以来，安全理事会、大会以及包括全球反恐论坛在内的其他相关机构采取了重大步骤。这些步骤包括打击资助恐怖主义行为、反击恐怖主义言论以及应对外国恐怖主义战斗人员造成的不断变化的威胁。我们感到鼓舞的是，妇女、青年、民间社会和当地社区在反恐活动中至关重要的作用得到越来越多的认可。

在有效、透明运用制裁方面，也出现了一些积极情况。这是新西兰作为安全理事会关于伊拉克和黎凡特伊斯兰国（达伊沙）、基地组织以及关联个人、团体、企业和实体的第1267（1999）号、第1989（2011）号和第2253（2015）号决议所设委员会主席所开展工作的一个特点。新西兰大力支持秘书长的《防止暴力极端主义行动计划》（A/70/674）。他的一个明确信息是，我们需要与青年和社区合作，切实处理导致暴力极端主义的因素。与当地社区接触是新西兰做法的一个关键支柱。

我们深知，与通过政府自上而下主导实施的做法相比，边缘化群体和个人更有可能在当地重新融入生活。我们不接受单靠政府就能克服恐怖主义和暴力极端主义的看法。联合国有一些工具可以使用，而且得天独厚，可确保协调一致地应对这一共同威胁。今后，我们必须继续评估我们所建立的机构和程序能否胜任。恐怖主义团体使用的手段继续变化，联合国的手段也必须随之变化。

关于今天下午通过的第70/291号决议的谈判再次表明，恐怖主义是一个高度政治性问题。我们认

为本次审查具有宝贵意义，我们认识到决议案文对于很多国家来说是折中方案。不过，我们感到鼓舞的是，会员国能够走到一起讨论这些问题。面对当今的恐怖主义威胁，国际社会必须团结一致。新西兰承诺发挥其作用。

威尔逊女士（澳大利亚）（以英语发言）：我愿感谢阿根廷和冰岛代表团作为审查进程共同协调者所作的不懈努力。他们的任务很艰巨，没有人会羡慕。在《联合国全球反恐战略》通过10年后，今天很少有人能够说，他们的生活没有受到恐怖主义所造成威胁的影响。该《战略》通过十周年以及当今世界各地发生的悲剧性恐怖袭击应当提醒我们履行手头的任务，号召我们大家采取果断的全球行动方针，打击恐怖主义并防止暴力极端主义。

防止和应对恐怖主义和暴力极端主义——以及宣扬这种思潮的人——是全球责任。联合国公约和决议——包括有力和有效的制裁制度——确定了指导我们努力的宝贵国际标准。《全球反恐战略》对于我们的努力至关重要。我愿简要谈谈该《战略》的一些关键积极内容，但在此过程中，我要强调澳大利亚重视均衡落实该《战略》的所有四项支柱性工作。

外国恐怖分子参战现象正在影响今天大会堂里的很多会员国，澳大利亚也未能幸免。关于该《战略》的决议加大了对于外国恐怖主义战斗人员的关注，这表明了威胁的严重性。我们需要落实第70/291号决议所载建议，加强国际合作，制定有效措施遏制该威胁。澳大利亚继续倡导充分执行安全理事会第2178（2014）号决议，正在努力加强本地区内伙伴的能力。

我们在制定应对恐怖主义和暴力极端主义的各项对策时，需要从妇女的角度处理并更认真地审视这些对策。从全球来说，妇女是暴力极端主义和恐怖主义的最大受害者。她们当中有些人趋于激进，合谋实施或是从事恐怖主义和暴力极端主义活动。决议承认妇女发挥的重要作用，这凸显出妇女和

妇女团体在实现社区和平方面发挥着至关重要的作用。决议还确认，激进化、恐怖活动和冲突给妇女带来的后果特别严重。

我们知道单靠安全办法不可能战胜恐怖主义威胁。我们也不能靠逮捕人来解决这个问题。正因为如此，决议明确将秘书长的《防止暴力极端主义行动计划》(A/70/674)与《全球反恐战略》挂钩才会如此重要。会员国认识到我们不能等到人们已经变得激进和走向暴力的时候再采取行动。

这一认识符合澳大利亚打击和防止暴力极端主义的做法，即早期干预和处理问题的起因，同时发挥当地社区和民间社会的力量。了解情况并拥有较多资源的社区和机构是我们防止暴力极端主义行为的最佳防线。我们鼓励会员国制定防止暴力极端主义的国家行动计划。本国制定的计划会确保国家主权受到尊重、暴力极端主义的国内动因得到处理，以及将国家自主权摆在首位。

最后，澳大利亚一直坚定支持联合国努力打击恐怖主义和防止暴力极端主义。联合国的效力取决于其体制安排的效力。这项十周年决议本应让我们有机会加强该架构，从而令其得以满足会员国不断增长的需要。需要在大会第七十一届会议期间纠正这种情况。在5月份提交备选方案时，我们将大力支持可推动联合国加强全系统协调的提议。

Minami先生（日本）（以英语发言）：请允许我衷心感谢吕克托夫特主席召开今天的重要辩论会，讨论《联合国全球反恐战略》的审查问题。我也赞赏阿根廷和冰岛代表团为主持审查讨论付出巨大努力。

从今年年初起，我们就看到全世界几乎每周都有恐怖袭击发生。这意味着，即便在通过《全球反恐战略》之后，恐怖主义威胁依然很严重。在此，日本强烈谴责6月28日在土耳其伊斯坦布尔阿塔图尔克国际机场发生的骇人听闻的恐怖主义袭击。我们向遇难者及其家人表示我们诚挚的慰问和衷心的同情。

第70/291号决议今天以协商一致方式获得通过，再次确认了联合国全体会员国对于打击恐怖主义和暴力极端主义的承诺。日本一直在加强其反恐努力，我们不仅采用了先进的乘客信息和乘客姓名记录系统，而且还使用了生物识别工具，确保边境管制。此外，我们一直在为国际刑警组织数据库作贡献。

5月底，日本主办了7国集团首脑会议。我国与其他领导人一道，拟定了7国集团《打击恐怖主义和暴力极端主义行动计划》。没有一个国家能够独自打击恐怖主义。恐怖主义是个全球现象。外国恐怖主义战斗人员前往中东和非洲，以加入伊拉克和黎凡特伊斯兰国（伊黎伊斯兰国）或其他恐怖主义团体，并返回其原籍国。独狼恐怖分子袭击本国平民，而无论他们是否在包括伊黎伊斯兰国在内的恐怖团体授意下这么做。我们必须在国内和国际范围共同努力，打击恐怖主义和暴力极端主义。在这方面，我对该项决议表示欢迎，因为它让民间社会、地方社区、非政府组织、妇女、青年和其他利益攸关方参与进来。

在结束发言之前，请允许我谈谈体制安排。我们坚决支持加强相关实体间的合作，以有效地打击恐怖主义和防止暴力极端主义，包括精简现有实体。今天是再次表明我们致力于反恐的日子，具有里程碑的意义，但这并非目的。我们的目标是执行该决议。我促请所有会员国在《战略》和审查工作的基础上采取具体行动。

Tenya Hasegawa先生（秘鲁）（以西班牙语发言）：首先，我要向土耳其和喀麦隆代表团表示慰问，并通过主席先生阁下，向伊斯坦布尔和亚卡纳恐怖袭击的死伤者家属和亲人表示慰问。秘鲁对这些袭击表示最强烈的谴责。

我国代表团赞同多米尼加共和国常驻代表早些时候以拉丁美洲和加勒比国家共同体成员国的名义所作的发言，并感谢冰岛常驻代表埃纳尔·贡纳松大使阁下和阿根廷常驻代表马丁·加西亚·莫里坦

大使及其各自的团队兢兢业业，指导这一艰难和微妙的《联合国全球反恐战略》两年期审查进程。

自2006年以来，《全球反恐战略》一直是应对这一祸患的宝贵工具。今天是《战略》问世十周年，此时此刻，我们继续目睹和遭受恐怖主义行为造成的痛苦后果，因此，《战略》比以往任何时候都更具有现实意义。因此，面对新的挑战，我们有责任修订《战略》，并为其配备应对这些挑战的新工具。必须依照会员国根据国际法、人权法、难民法及国际人道主义法负有的义务，协调而全面地执行《战略》，以确保其各支柱之间的平衡。必须在国家、区域和国际层面将这种连贯性化为概念工作和切实的落实。

我们也认为，提及暴力极端主义构成的威胁既重要又必要，因为暴力极端主义可导致恐怖主义。在这方面，秘鲁饶有兴趣地收到秘书长的《防止暴力极端主义行动计划》（A/70/674），其中提出必须减少促使个人走向激进化的结构和环境因素。特别是，我们尤其重视减少不平等和加强社会结构方面的建议。因此，这是一个防止个人走向激进化和促使他们融入社会的问题。有鉴于此，我们强调必须使国家发展政策符合《2030年可持续发展议程》（第70/1号决议），包括可持续发展目标1和16。

加强海关和金融情报工作与增进合作，对于打击资助恐怖主义的机制至关重要，这些机制往往是由贩运毒品、武器、自然资源及文化物品等等犯罪活动形成的。在这方面，我们必须防止和遏止恐怖主义与跨国有组织犯罪的任何联系。我们还必须回顾，恐怖主义团体利用或滥用各种民间社会论坛散布和传播其恐怖主义意识形态，图谋招募新的信徒，吸引资助，甚至为其自身行为及其头目实施的行为开脱。因此，在充分尊重言论和结社自由的情况下，我们必须防止恐怖组织滥用民间社会组织。

我国代表团重申，必须完成一项关于国际恐怖主义的全面公约草案的拟订工作，以及关于在联合国的主持下召开一次高级别会议这一问题的讨论

工作。在这方面，我们必须为缔结一项全面公约加倍努力。我保证，我国代表团将给予坚定不移的支持，并且重申，秘鲁致力于打击恐怖主义和暴力极端主义构成的威胁。

弥内尔先生（南非）（以英语发言）：主席先生，我感谢你让我我国代表团发言，并感谢你主持第五次《全球反恐战略》两年期审查。首先，请允许我向你保证，我国代表团将给予你支持。南非谨感谢秘书长的全面报告（A/70/826）和《防止暴力极端主义行动计划》（A/70/674）。这两份文件为会员国提供了颇有助益的建议，供其在编写各自的国家行动计划时加以考虑。

如前面的发言者已经提及的那样，本次活动正值《联合国全球反恐战略》通过十周年。该《战略》为会员国提供了一个可信、综合和灵活的反恐机制。对非洲大陆和全球各地的袭击，如最近对土耳其的袭击，表明任何国家都无法在恐怖主义面前偏安一隅。我们看到了恐怖组织和一意孤行的激进人员所奉行的残暴和仇恨。前者控制领土并拥有大量资源，后者自以为是，肆意使用暴力手段在社区制造恐惧和分歧。恐怖威胁日趋错综复杂。现在它比以往任何时候都更加需要采取创新性的新方法来应对这种威胁及其催生条件。

联合国及其各机构在支持会员国执行《全球反恐战略》方面的工作，以及本组织设法打击这些新的和正在出现的威胁的努力，都凸显出它在国际反恐运动中的关键领导作用。我国代表团继续支持一种反恐方针，它将联合国置于国际努力的中心，寻找应对这一威胁的办法。在交流信息、经验及最佳做法方面，本组织仍发挥着至关重要的作用。

此外，我国代表团还支持能改善联合国反恐实体之间以及联合国和区域机构之间的协调与合作的举措。然而，我们认为，任何新机制的建立，都应在它有无可能有助于促进和协助国际反恐努力的这个基础上加以权衡，而不是重复其他机构已经完成的工作。

因此，南非赞成通过一项协商一致的决议，因为我们认为，这样一项决议将确保采取综合和多层面的办法打击恐怖主义祸患。它还将在人权和法治的框架内应对正在出现的威胁和挑战。我们坚信，不能采取军事手段战胜恐怖主义，也不能单单通过使用武力或胁迫性措施对付恐怖主义。要在中长期内反击恐怖主义言论和意识形态，国际合作还必须消除催生恐怖主义的种种因素。

亟需了解什么条件和背景使恐怖主义成为对心怀不满者有吸引力的选择，并消除这些条件和背景。全球社会也仍需依照国际法和国际人权法解决长期存在的冲突。这些冲突得不到解决，就可能成为恐怖主义的温床。然而，如大会诸多决议规定的那样，不应将恐怖主义与争取自决和建国的民族解放运动的合法斗争相提并论。争取人的尊严和平等及实现人权和基本自由的斗争不能与恐怖主义、极端主义和暴力极端主义混为一谈。

此外，我国代表团认为，极端主义本身应当得到关注，因为它可能是暴力极端主义和恐怖主义的前兆。因此，应该在同等基础上同样着重处理这一现象。国际社会应继续致力于实现其消除贫困并促进经济持续增长、可持续发展及所有人的繁荣等项目目标。

参与——包括通过教育、消除不平等现象以及与社会弱势群体特别是年轻人一道努力，以及在国家、区域和国际层面制定适当的战略，仍至关重要。这影响到南非的国家反恐战略和南部非洲地区的反恐战略。非洲联盟和平与安全理事会与联合国安全理事会的制度化合作，为在非洲大陆的特定要求基础上加强反恐合作提供了理想的契机。

最后，不能也不应将恐怖主义与任何宗教、国籍或文明联系起来。因此，我们欢迎并支持增进各国人民、文化和宗教间对话、宽容、多样性及谅解的举措和努力。仅仅因为个人、社区或国家的信仰、语言或种族而动员反对他们的行为毫无道理可言。我愿重申，我国代表团承诺继续在联合国和其

他多边机构内想方设法有效和高效地遏制恐怖行为对国际和平与安全构成的威胁。

El shi nawy先生（埃及）（以阿拉伯语发言）：首先，我要感谢冰岛常驻代表埃纳尔·贡纳松先生和阿根廷常驻代表马丁·加西亚·莫里坦先生及其团队为协助审查《联合国全球反恐战略》所作的努力。

今年的审查是在不同于以往任何年份的情况下进行的。我们最近看到恐怖主义继续更新其金融和业务工具。由于发生恐怖行为的国家大幅增多，国际社会特别是联合国，必须以不同方式应对与日俱增的危险。我们必须考虑恐怖主义的根源，在充分遵守国际法的情况下不加区别地反对一切恐怖主义团体。

虽然关于《联合国全球反恐战略》的审查对暴力极端主义进行了审议，但许多人指出，审查的重点没有放在助长暴力极端主义的所有情形或根源上。许多国家同意执行秘书长的建议，但由于缺乏资助，并非始终能够做到这一点。此外，《防止暴力极端主义行动计划》(A/70/674)确实没有给出建议，说明我们如何可能促进对此类行动和措施的资助。

我们以协商一致方式通过了第70/291号决议，向恐怖组织发出一个强有力的信息：我们全都致力于打击这一祸患。该决议载有重要规定，包括外国恐怖主义战斗人员、资助恐怖主义以及使用电信手段达到恐怖主义目的等方面的规定。该决议还处理恐怖主义与犯罪组织之间的联系以及恐怖主义的根源；注意到安全理事会请反恐怖主义委员会在2017年4月前拟订一项制定全面国际框架的提案。它还力图防止慈善组织被用来达到资助恐怖主义的目的。

第33段促请会员国防止实施、组织和协助恐怖主义行为的人滥用难民地位。第40段回顾，秘书长的《防止暴力极端主义行动计划》授权各国和各组织酌情采取自认为合宜的一切行动，以便按照各自

的国家战略和政策执行各种措施。该决议还吁请各国加倍努力，与秘书处协调其行动和措施。

最后，阿拉伯埃及共和国代表团重申，战胜恐怖主义要求拿出应对这一祸患的政治意愿和全面、综合办法；有这方面遭遇的国家开展合作；执行大会和安全理事会与此主题相关的所有决议；并投入我们掌握的全部资源来战胜恐怖主义。

奥尔京·西加罗亚先生（智利）（以西班牙语发言）：我国代表团赞同多米尼加共和国代表以拉丁美洲和加勒比国家共同体的名义所作的发言，并重申坚定地致力于联合国反恐活动。

我们欢迎在阿根廷和冰岛的协助下，在《联合国全球反恐战略》第五次审查之际通过第70/291号决议。在《战略》启动十年后，这项决议发出了团结一心、全力以赴打击该祸患的信息。不幸的是，伊斯坦布尔机场最近发生的恐怖袭击再次凸显出这项战略计划对联合国系统的重要性和紧迫性。请允许我向土耳其政府和受害者家属表示慰问。

智利赞同决议案文中所体现的原则和贯穿各领域的方针。案文中强调了为根据《联合国宪章》加强国家、区域和全球防止及打击恐怖主义的努力而确立的《全球战略》四大支柱。特别是，我们坚决反对和谴责一切形式和表现的恐怖主义，并支持将在尊重人权情况下依照国际法和国际人道主义法作出的反恐努力。我们认为，不能将恐怖主义与任何宗教、国籍、文明或族裔群体联系起来。特别是，我们赞成开展密切的国际合作，提高各国执行《全球战略》的能力。

此外，有必要让民间社会、私营部门和社会不同阶层参与，其中包括妇女、青年和宗教领袖，他们是确保采取多层面方法执行这项任务的不可或缺行为体。我们确认需要在联合国三大支柱——国际和平与安全、可持续发展及充分尊重所有人的人权——的基础上应对恐怖主义。

总体而言，仍有很多工作要做。除了唤起达成一项国际反恐公约的意愿之外，我们还必须进一步

了解助长激进化的因素，并采取适当预防措施，制止恐怖主义团体招募年轻人的行为，安全理事会关于青年、和平与安全的第2250（2015）号决议体现了这一点。在这方面，我国代表团确认我们赞同秘书长的《防止暴力极端主义行动计划》（A/70/674），并强调必须确保在《行动计划》和《全球战略》之间形成合力。

我们深信，加强不同文化和宗教间的对话；弘扬民主价值观，毫无例外地尊重所有人的人权和尊严；加强多样性和宽容；以及旨在纠正不平等现象的措施，将促进更大的包容和团结，这两者对恐怖主义和导致恐怖主义的暴力极端主义具有威慑作用。

穆罕默德先生（苏丹）（以阿拉伯语发言）：首先，我要向土耳其、孟加拉国和阿富汗人民和政府，向最近在达卡和伊斯坦布尔等地所发生惨无人道恐怖袭击的受害者及其家属表示最诚挚的慰问。我乞求万能的真主垂怜他们。

苏丹赞同沙特阿拉伯王国常驻代表以伊斯兰合作组织的名义所作的发言（见A/70/PV.109）。

我们赞扬阿根廷和冰岛多方努力，促成在《联合国全球反恐战略》第五次审查会上以协商一致方式通过第70/291号决议。它们以极大的热情和专业精神履行了其任务。我们也注意到秘书长关于联合国系统实施《联合国全球反恐战略》的活动的报告（A/70/826）和各国对实施工作的贡献。

苏丹谴责一切恐怖主义行为，包括国家恐怖主义。我们还表示，我们致力于在执行《全球战略》方面开展合作。我们强调，必须开展国际和区域合作，加强在《战略》框架内所作的努力，促进其互补性和普遍性。我们也支持《战略》的四大支柱。

本次审查是在出现新的恐怖主义形式这一背景下进行的，要求我们再次下定决心。恐怖主义祸患对全球大家庭和国际社会构成极大危险，因此，我们的意愿将须更加坚定。我们必须更加团结，携

手努力消除恐怖主义的根源，而不仅仅是其外在表现。

违反国际法和《联合国宪章》实施外国占领、进行军事干涉、威胁使用武力、采取单方面胁迫性措施及施加不公平的制裁，这些都显然对全球和平与安全构成非常严重的威胁，并且给危及国际关系的恐怖主义和极端主义提供沃土。因此，国际社会必须团结起来，彻底杜绝该现象，以便全世界普遍实现和平与稳定。

苏丹重申，必须确保不把恐怖主义与一个区域、族裔或宗教挂钩。这是一个必须加以谴责和制止的国际现象，无论实施者是谁。我们必须杜绝抱有成见的做法。因此，苏丹代表团表示关切的是，一些社会出现了敌视穆斯林的侵犯态度，并对他们采取限制性措施，但这只会加深刻骨仇恨。

让我们共同努力，加强不同宗教、不同国家人民及不同文明之间的对话与宽容，塑造建立在共同基础上的人类；终止仇外心理；建设和平生活的社会；尊重不同宗教与文化；促进发展；消除贫穷，尤其非洲的贫穷；终止不公正现象和发展水平不平衡；加强南北对话，加强国际对话，以达成国际机构间的平衡。所有这些都是打击恐怖主义的关键，并有助于消除恐怖主义的深层原因。

仅靠军事力量，是无法彻底消除恐怖主义的。必须从经济、文化和政治表现形式入手，全面加以解决。我们苏丹人民反对部分国家采取单方面措施，谴责一些国家，声称其保护和庇护恐怖分子。这分明是出于政治目的，对打击恐怖主义毫无帮助。相反，它只会加剧已有的紧张局势，并在本应激发国际团结的领域搞政治化。因此，不论恐怖主义在哪里，我们都必须予以谴责，同时不要把它与任何特定的种族、国家或信仰联系起来。我们同时还必须尊重国际法和人权。

秘书长提交的《防止暴力极端主义行动计划》(A/70/674)表明，对于暴力极端主义没有什么个别的解读。不得将其与任何宗教、地区或社会相联

系。计划阐明了暴力极端主义在国际和国家层面不断加剧的原因。同时，尽管事实上该《计划》是一项及时而重要的倡议，值得人们的尊重，但它并不均衡。它侧重于国家层面的暴力极端主义，没有对国际因素给予足够重视。我们认为，这是可以对该《计划》提出的最重要的意见之一。此外，关于如何调集各种资源，支持该《计划》下的方案和活动方面，并未提出具体建议。

苏丹旗帜鲜明地参与了使得今天第70/291号决议获得协商一致通过的谈判。我们秉持必须打击不放过任何国家或社会的恐怖主义和暴力极端主义这一信念，与沙特阿拉伯代表团共同努力，使会员国之间达成一致。我们想要带来国际和平与安全；促进不同文明与宗教之间的宽容与对话；并且与所有人同心协力。

我们举行了几周的谈判，并最终就决议达成一致。该决议是合理而均衡的一揽子，但它并没有解决我们国家的若干关切。尽管如此，我们继续做出各种努力，确保该决议包含对于打击违反《联合国宪章》和国际法行为而必要的内容。执行《联合国全球反恐战略》首先是各个国家的责任。《行动计划》和决议中的建议得到了均衡阐述。它们强调根据各国的优先事项和具体国情制订国家框架的重要性，并且顾及到能够帮助各国应对各自挑战的国家计划。

决议序言和执行部分均未明确阐明对局势具有国际影响力，并导致恐怖主义和暴力极端主义升级的因素。总的来说，该决议鼓励以均衡方式处理国内外因素。我国代表团想要重申各国自身承担执行该协议的首要责任。

决议还提到了反恐委员会的重要作用。在这方面，我国代表团认为，对于那些受命向各国提供所需以助其执行战略的机构，有必要加强它们之间的协调。还有必要审理通过联合国各机制进行协调的建议和备选方法，帮助它们打击恐怖主义。

最后，我们欢迎反恐执行工作队下设的联合国反恐中心作出的努力。该中心的作用是巩固会员国打击恐怖主义的能力。我们希望确保该中心能够履行它的职能，为此向其提供所需资金，以执行其旨在为各国提供培训和技术援助的方案和活动。

我们再次重申，我们致力于打击一切形式和表现的恐怖主义，打击导致恐怖主义的暴力极端主义。我们将继续努力通过在国家、区域和次区域层面的协调与合作，执行联合国全球反恐战略，并且支持大会在监督本《战略》执行情况及定期审查方面发挥作用。

沙姆西先生（阿拉伯联合酋长国）（以阿拉伯语发言）：首先，请允许我强烈谴责发生在巴林王国的恐怖主义袭击，该袭击导致一名妇女丧生及三名儿童受伤。我们还谴责一切旨在恐吓平民的行为。我谨就在土耳其和约旦发生的袭击，向两国代表团表示慰问。

阿拉伯联合酋长国赞同沙特阿拉伯王国常驻代表以伊斯兰合作组织的名义所作的发言（见A/70/PV.109），并欢迎第70/291号决议以协商一致方式获得通过。

今天，我们正在讨论一个严重威胁国际和平与安全的挑战，因为恐怖主义是一种跨越边界、文化和区域的全球现象，世界上任何国家和城市都无法免遭其带来的危险。近年来发生的大量可憎的恐怖主义袭击带来了巨大的损害，包括造成成千上万人伤亡、移民危机加剧，以及财产和文化遗产遭受不可逆的损毁和破坏。这种状况要求国际上采取强有力的对策，有效打击恐怖主义。

审查十年前通过的《联合国全球反恐战略》，为国际社会提供了一个机会，可以藉此评估其在该领域取得的成就，并且制定各种机制，随时掌握反恐方面新发展以及所面临的新挑战——其中最突出的是极端主义意识形态的传播、外国恐怖主义作战人员的活动以及恐怖主义团体利用社交媒体和现代技术来图谋达到其邪恶目的。

恐怖主义是一种涉及多个方面的复杂现象。要想加以解决，需要我们采取多管齐下的办法，而不仅仅依靠军事行动。我们必须将恐怖主义扼制在萌芽状态，分析激进化和极端主义的根源，并打击其征募活动。阿拉伯联合酋长国制订了一项涉及多项政策的打击恐怖主义的全面战略，并依然致力于打击一切形式和表现的极端主义和恐怖主义。

我们还认识到，必须消除有助于极端主义和恐怖主义蔓延的条件。在此背景下，阿拉伯联合酋长国开展了各种努力，以防止极端主义演变成暴力性质。阿拉伯联合酋长国重视增强社会成员的能力，为此鼓励各方参与国家建设，以及提供其他方法替代恐怖主义团体提出的选择。例如，最近我国任命了一位女性担任青年部部长，加入阿拉伯联合酋长国内阁，此举植根于我们对于青年的信心。在阿拉伯联合酋长国，我们相信，通过为青年提供实现愿望及发挥潜能的机会，我们正在为我国及其他地方的长期发展与稳定作出投入。我们还努力促进妇女对社会所有部门的参与，并推动将她们纳入打击极端主义与恐怖主义的工作。

此外，还必须努力在各国社会巩固温和、宽容和多元价值观，防止极端主义团体利用派别纷争和种族主义征募个人。在这方面，阿拉伯联合酋长国总统颁布了2015年第2号法令，其中规定一切与藐视宗教和圣址有关的行为均属刑事犯罪，取缔一切形式的歧视，反对仇恨言论。我们还任命了一名女性宽容部部长，她目前正在努力在我国弘扬宽容与和平共存的价值观。除了支持温和的宗教言论外，阿拉伯联合酋长国还推行多项举措，其中包括设立穆斯林长老会，其目的是解决恐怖主义的根源问题。

颁行遏止极端主义和恐怖主义的法律法规至关重要。我们已经在阿拉伯联合酋长国着手制定一个解决暴力极端主义的全面法律框架。阿拉伯联合酋长国政府颁布了2014年恐怖主义法修正案，以便为起诉恐怖分子提供新的工具，同时也为那些摒弃恐怖主义、改过自新的人提供重新融入社会的机会。

《联合国全球反恐战略》强调了打击资助恐怖主义行为的重要性，自2014年以来，阿拉伯联合酋长国颁布了多部禁止资助恐怖分子行为的法律，这些法律将一切资助恐怖主义的行为定为刑事犯罪。阿拉伯联合酋长国还加入了关于该问题的重要国际公约。我们有必要制定长期战略，以战胜极端主义和恐怖主义团体，并确保以智取胜，为此可采用的手段包括社交媒体，目前社交媒体正被用来传播极端主义和恐怖主义。因此，阿拉伯联合酋长国正在努力通过萨瓦博中心，反击恐怖主义团体发布的在线消息。该中心由阿拉伯联合酋长国与美利坚合众国在2015年3月联合启动，目的是通过提高和加强温和派的声音，以及抵制该区域和全世界的极端主义意识形态，打击极端主义宣传和招募活动。

各国必须在区域和国际范围内携手并进，团结努力，铲除极端主义和恐怖主义威胁，包括交流该领域的最佳做法和经验，建立国际伙伴关系并协调各方努力。阿拉伯联合酋长国欣然支持开展打击极端主义和恐怖主义的国际努力，并在全球打击伊拉克和黎凡特伊斯兰国联盟工作组及全球反恐论坛的活动中发挥积极作用。阿拉伯联合酋长国有幸成为国际反对暴力极端主义海德亚赫英才中心的所在地，该中心致力于为国际社会提供资助、研究、培训和援助，以建立能力并分享最佳做法。

最后，我谨赞扬联合国为在联合国全球反恐战略制定中发挥重要作用而作的各种努力。在这方面，我感谢来自阿根廷和冰岛的共同协调人，他们为确保该决议获得一致通过付出了巨大努力。我们再次请国际社会加倍努力，构建安全和远离极端主义及恐怖主义的社会。

伍斯特隆姆先生（荷兰）（以英语发言）：我刚刚结束土耳其之行。在那里，我代表荷兰王国，就本周早些时候伊斯坦布尔恐怖主义袭击造成的可怕人员伤亡，向土耳其表示了同情。恐怖主义是对和平、公正与发展的严重威胁，荷兰王国是打击这一威胁过程中的一个合作伙伴。

请允许我赞扬大会通过关于联合国全球反恐战略第五次审查的第70/291号决议。使该决议获得通过并非易事，我要感谢阿根廷和冰岛常驻代表的辛勤工作。

荷兰王国赞同欧洲联盟观察员所作的发言（见A/70/PV.109）。我将以本国代表的身份，谈谈以下三个问题：第70/291号决议、执行和前进道路。

关于第一个问题——决议所涉的重要方面——该决议的措辞虽不如我们希望的那样雄心勃勃，但也包含了多项将使我们能够加强打击暴力极端主义和恐怖主义共同努力的内容。请允许我强调其中的部分内容。

首先，关于提及外国恐怖主义作战人员的内容，即呼吁防止上述人员旅行，以及制定和执行涉及回返人员的起诉、恢复正常生活和重返社会等政策，荷兰王国作为全球反恐论坛外国恐怖主义作战人员问题工作组的共同主席，与土耳其和摩洛哥一道，坚决支持加强联合国及其会员国在应对外国恐怖主义作战人员的复杂威胁及其回返方面发挥的作用。我们认为，需要在这方面对妇女和青年给予特别关注。

第二，我们欢迎决议中提及防止暴力极端主义。要使反恐战略行之有效，就必须在预防和压制措施之间建立平衡，并且应当符合人权义务。我们强调，该决议建议各会员国考虑执行秘书长《防止暴力极端主义行动计划》（A/70/674）的相关建议。

我要谈的第二点涉及执行问题。在防止和应对恐怖主义威胁时，没有哪个社区、国家、宗教或国际组织能够单靠自身力量进行有效反恐。我们大家都必须共同努力。我们需要分享更多信息，阻止更多恐怖分子，并且保障我们家园的安全。因此，荷兰王国欢迎该决议有几处以强烈措辞提到在联合国内部以及对外与地方行为体以及区域和国际组织进行协调的重要性。我们需要放眼全球，脚踏实地。

作为全球反恐论坛共同主席，我们与摩洛哥王国一道，坚定决心在这项事业中发挥伙伴作用。

全球反恐论坛已经成为讨论如何采取有意义的行动，打击有着种种复杂性的恐怖主义的主要论坛。近年来，全球反恐论坛采纳了有关外国恐怖主义作战人员和防止暴力极端主义等领域宝贵的良好做法。它调集了资金，执行现有的联合国决议，并与联合国各机构共同建设各会员国的能力。

在2016-2018年战略行动计划中，我们做出了加强全球反恐论坛与联合国及其他国家的关系，以增加其影响力的承诺。通过全球反恐论坛，我们致力于促进各类分析，加强联合国决议的执行，协调实地能力建设，以及与联合国系统、会员国和其他利益攸关方共同合作。今天通过的决议让我们感到，我们现在有能力在全球反恐论坛内履行这项承诺。

我要谈的第三点关乎前进道路。正如我之前所说，使这项决议获得通过并非易事。恐怖主义伤害着活生生的人——父母、祖父母、兄弟、姊妹、朋友和儿童——造成伤害。因此，我们今天讨论的决议获得一致通过这一事实至关重要。我们认为，它向全世界暴力极端分子和恐怖分子发出了一个强烈信号，那就是，尽管我们之间存在分歧，但联合国各会员国依然团结一致，共同打击暴力、不容忍和仇恨。让我们以今天所展示出的一致精神为指导，履行我们所作的重要承诺。

我已经指出了第70/291号决议中荷兰王国认为尤为重要的部分。我强调各级合作十分必要，并敦促所有人秉持协商一致精神，继续开展工作。最后，我要强调，荷兰王国无论是作为双边伙伴，还是全球反恐论坛的共同主席，都愿意在这方面起领头作用。我们坚定致力于作出更大、更有效的努力，以执行全球反恐战略和我们今天通过的决议。荷兰王国将继续作为促进和平、公正和发展的伙伴，使子孙后代能够生活在一个没有恐怖主义的世界。

达巴希先生（利比亚）（以阿拉伯语发言）：大会在十年前一致通过了联合国全球反恐战略，但恐怖主义活动仍不断增加。由于不断变化的表现形式、地域来源以及战术演变，恐怖主义的性质变得越来越复杂。除了这些之外，恐怖组织的数目以及恐怖主义行为实施者的所属国籍数也在增加。

我们希望，全球战略第五次审查将提供一个评估我们能够使用的各项工具的机会，在我们已经采纳的措施基础上应对这些新的挑战，评估遭受恐怖主义行为的国家状况，打击恐怖主义现象，并且遏制招募遭受边缘化、贫穷和失业青年的活动。

只有我们执行了这项战略，联合国消除恐怖主义的努力才会成功。我们还必须承认光靠军事努力是无法成功的，必须了解这一现象的根本原因，并且在尊重各国主权和人权以及不干涉别国内政原则的基础上，在政治、经济和社会层面加以应对。

我们认为，应采取措施帮助各国加强其机构，以利于取得平衡的地方发展。毫无疑问，解决冲突将有助于防止恐怖分子把整个地区作为它们开展活动的安全避风港。有鉴于此，我重申，必须加强区域合作，为遭受恐怖行径打击的国家提供技术援助，以便开展能力建设，交流专业知识，并且采取立法和司法行动，把恐怖主义行为定为刑事犯罪，从而推动起诉此类行径的肇事者。

必须指出的是，许多国内已有恐怖分子开展行动的国家，包括我国在内，在打击恐怖主义方面都需要援助。我国政府和议会希望得到必要支持，以便打击伊斯兰教法辅士组织、基地组织和“达伊沙”等组织，在我国许多地区都存在这些组织。我们还请求扩大国际合作和援助，使我们能够执行有关外国恐怖主义战斗人员问题的安全理事会第2178（2014）号决议，以便阻止此类战斗人员加入国际恐怖组织，对恐怖主义的资金来源予以封堵和惩治。

恐怖主义与其他类型犯罪密切相关。武器、毒品和人口贩运、洗钱以及贩卖石油等跨国犯罪已被

恐怖分子用来为其活动供资。各国必须在多边、双边及区域各级采取行动，从而能有办法来协调并交流情报和经验。考虑到暴力极端主义与恐怖主义之间的关系，各国还必须执行秘书长的《防止暴力极端主义行动计划》（A/70/674），其目标是支持《联合国全球反恐战略》。此外，我们必须帮助各国执行自己的打击暴力极端主义计划。这项工作必须由各国自己通过与其他国家协调，并在联合国的帮助下进行。

我国利比亚承受了恐怖主义带来的巨大苦难。达伊沙、基地组织和伊斯兰教法辅士组织寻求夺取利比亚的一些城镇和城市，以便控制那里的石油资源，或者，如果它们不能控制此类资源，就试图破坏这些资源。这些团体从许多其他国家引入恐怖分子，正在威胁我国的统一和稳定。它们的活动也威胁邻近国家。因此，国际社会必须采取强硬立场，使我国利比亚能够履行其责任，以便加强法治、尊重国际义务、恢复和平和稳定、打击恐怖主义，并且确保恐怖主义不再继续蔓延。特别是，除急需技术援助外，利比亚军队还需要武器和物资来打击恐怖组织，保卫国家领土安全，并且控制其边境。此外，根据安全理事会第2214（2015）号决议，利比亚各个机构需要得到支持。

最后，我重申，我们谴责并彻底拒绝一切形式和表现的恐怖主义，无论这些行径会找什么理由，也无论犯罪人是谁。恐怖主义是一个全球现象，与任何一个特定种族、宗教、族裔或社会都不相干。我们还要指出，必须把纯属犯罪行为的恐怖主义行为与反映人民争取自决或摆脱占领斗争的此类行为区分开来。

Dahl先生（挪威）（以英语发言）：恐怖主义和暴力极端主义是我们时代最严峻的安全挑战之一。它们使无辜人民承受死亡和痛苦，给一个个社会和地区带去破坏和不安全。任何国家都无法偏安一隅，这是挪威2011年通过自身不幸经历所了解到的，当时，我国遭受了右翼极端主义袭击。

自2006年大会协商一致通过《联合国全球反恐战略》以来，恐怖主义威胁形势已发生巨大改变。出现了新的恐怖团体。暴力极端分子正在寻找新的办法，以实施袭击、扩散它们的宣传、资助它们的活动并招募人员。国际社会必须根据不断变化的形势作出调整。联合国在我们集体应对恐怖主义和防止暴力极端主义的过程中必须发挥中心作用。要成功回击激进化和暴力极端主义，就必须尊重民主、人权、法治以及言论自由，它们是基本的价值观。

挪威认为应平衡执行《全球战略》。秘书长新的《防止暴力极端主义行动计划》（A/70/674）是及时的。挪威欢迎并坚决支持这项《计划》。《计划》对战略中行动计划的第一和第四根支柱给予了急需的重视。新的计划注重国家、区域和联合国活动，以此来推动积极进展。《计划》旨在消除助长恐怖主义的条件，同时确保尊重人权和法治。我们必须推动和牵制并举。与此同时，我们必须确保我们的干预措施专门针对预防暴力极端主义，而不仅仅是与预防暴力极端主义相关。

《计划》谈到我们如何能通过倡导言论自由以及容忍、多元化和谅解价值观，有效反击暴力极端主义居心叵测的言论。上述因素都是建设和平和包容性社会的必要元素。改善协调将帮助加强联合国的作用，并确保平衡执行《战略》和有效响应《行动计划》。这是当务之急，今天通过的第70/291号决议给予我们提出改革联合国反恐架构切实建议的明确时间框架。

会员国负有采取措施防止和打击恐怖主义和暴力极端主义的主要责任。我谨突出强调自上次审查以来挪威的一些努力。4月，挪威议会通过关于全球安全挑战问题的白皮书，以处理恐怖主义、有组织犯罪、海盗和网络安全问题。这一计划为挪威打击恐怖主义和防止暴力极端主义的国际努力提供了框架。该计划还处理这些威胁之间的联系，尤其是威胁融资以及恐怖主义和有组织犯罪之间的联系，恐怖组织通常通过这种联系间接从贩运武器、毒品、

人员和文物，以及非法买卖石油和木炭等自然资源中获益。

防止暴力极端主义的国家行动计划是重要的工具。挪威2010年通过了第一份行动计划。该计划后来得以修订。它采取的是政府一盘棋的做法，有9个部参与该计划的实施。目前这项计划定期更新，以应对迅速变幻的威胁情况。这一做法确保合法性、公信力和有效性。挪威正在全球打击伊拉克和黎凡特伊斯兰国（伊黎伊斯兰国）联盟设定的所有五条战线上做贡献。伊黎伊斯兰国正在叙利亚和伊拉克败退，其招募活动似乎慢了下来。我们必须更加重视外国恐怖主义战斗人员返乡或前往其他不稳定地区所造成的威胁。34名外国恐怖主义战斗人员回到了挪威，其中有20人被起诉，4人被判犯有和恐怖主义相关的罪行。

2015年6月，挪威主办了关于打击暴力极端主义的区域首脑会议，这是奥巴马总统打击暴力极端主义倡议的一部分。奥斯陆会议为努力防止暴力极端主义的新全球妇女组织联盟铺平了道路。该联盟将为小基层组织的意见被听取提供重要机会。会议的另一项倡议是“青年反对暴力极端主义”倡议，聚集了来自欧洲各地的200名青年工作者和青年活动家。他们发出了强有力而清晰的信息：政府制定新政策和战略时，必须听取年轻人的声音。我们欣见，这项决议强调了将妇女和青年纳入决策进程的重要性。

与会的年轻人组建了一个名为YouthCAN的反对暴力极端主义的网络。卡梅伦首相采取主动，把这个网络扩展到英联邦国家。今天，YouthCAN已有来自85个国家的600多名成员，并需要更多成员加入。我们征求YouthCAN网络成员对于秘书长防止暴力极端主义行动计划（A/70/674）和安全理事会关于青年、和平与安全问题的第2250（2015）号决议的意见。他们促请国际社会和各国政府促进地方和国家政府与努力防止暴力极端主义的青年活动家的接触，投资于对年轻人的教育和培训，并支持国际青

年网络为年轻人提供共享知识、项目和最佳做法的平台。

去年，强大城市网络的启动突出强调了地方政府的重要作用。正是在地方一级，暴力极端主义的驱动因素能得到最好的处理，而地方当局很适于采取预防措施。强大城市网络使世界各地各城市能汇集资源、知识和最佳做法。两座挪威城市——奥斯陆和克里斯蒂安桑参加了这个网络，我们希望其他挪威城市也参加。

暴力极端主义既是国际安全问题，也是发展问题。单纯贫穷不是暴力极端主义的唯一原因。不过，真实或想像的边缘化，不管是经济、社会或政治方面的，常常是导致暴力极端主义的激进化进程中的一个重要因素。我们必须牢记，暴力极端主义是世界当前许多冲突的重要驱动因素。这些冲突是社会和经济发展的障碍，有时会使已取得的进步和增长出现倒退。正因为如此，关于和平、公正和包容各方的社会的可持续发展目标16极为重要。3月，联合国开发计划署在奥斯陆召开了一次关于防止暴力极端主义和促进包容性发展的全球会议。此次会议揭示，发展行为体可以发挥重要作用。

我要衷心感谢共同协调人——冰岛和阿根廷常驻代表及其团队为今天一致通过关于这一重要问题的第70/291号决议所作的不懈努力和发挥的领导作用。

最后，我们必须加紧努力，打击恐怖主义和暴力极端主义，并紧急采取切实措施。行动计划是其中的关键部分，也是秘书长重振联合国预防议程的雄心壮志的一部分。我们需要一个强大的联合国来显示全球领导作用。我们需要一个符合其宗旨、更协调一致，以及有足够资源开展其工作的联合国。

苏亚雷斯·莫雷诺先生（委内瑞拉玻利瓦尔共和国）（以西班牙语发言）：委内瑞拉玻利瓦尔共和国谨就最近发生在伊斯坦布尔的恐怖袭击，和其他国家一道，向土耳其政府和人民表达声援和慰问。这些行径的严重后果使我们重申对于打击一切

形式和表现的恐怖主义的坚定承诺。我们相信，这一祸患构成了对国际和平与安全的威胁。

我们欢迎一致通过第70/291号决议，纪念有关该主题的联合国全球反恐战略通过十周年。此外，我国代表团谨赞扬阿根廷和冰岛大使及其各自团队发挥领导作用，共同协调该战略第5次审查和我们通过的案文。此前案文经过了多轮复杂的谈判。

委内瑞拉代表团赞同多米尼加共和国代表早些时候以拉美及加勒比国家共同体的名义所作的发言。

委内瑞拉重申，断然拒绝恐怖主义行为，不管其动机是什么，不管何时何地发生，因为此类行为是对国际和平与安全的蓄意攻击，并构成了对国际法的公然违反。我国对打击一切形式和表现的恐怖主义的承诺体现在国际和区域一级就是遵守该领域众多的条约和公约，体现在国家一级就是制定一系列法律文书，强调除其他外，在打击为恐怖分子筹资和洗钱方面采取管控、预防和监管措施。

委内瑞拉认为，恐怖主义团体实施的行为危及各国领土完整和政治团结，造成合法政府出现动荡并破坏其宪法秩序，最终目的是推翻政府。所有这些给各国人民的经济和社会发展带来不利影响，包容蓄意破坏其基础设施和国家机构。经验告诉我们，恐怖主义团体利用绝望、不公、挫折、缺乏机会、剥夺人权和基本自由等现象，以仇恨、不容忍、宗派主义和暴力极端主义为基础，推动其犯罪和政治目的。贫困、社会和经济不平等、政治、族裔和宗教不宽容、施加单方面胁迫措施、占领、外国干涉以及侵犯各国和各国人民的主权，也是恐怖主义的一些动因。

我国认为我们中东北非兄弟姐妹的当前处境并非偶然。我们认为大国2003年在伊拉克、2011年在利比亚的军事干预——目的在于推翻主权国家政府，这违反了《联合国宪章》，随后造成国家机构崩溃——为“伊拉克和叙利亚伊斯兰国（伊叙伊斯兰国）”、“基地”组织、“伊斯兰卫士”等组

织在这些地区的出现以及实施其基于恐怖和否定他人的毁灭战略创造了条件。恐怖主义的迅速抬头是向非国家武装和暴力行为体提供资金和军事支持等做法造成的，这些行为体先是被用作破坏稳定的工具，然后又成为与“伊叙伊斯兰国”同流的恐怖主义集团，并在这些地区迅速壮大。

今天，我们可以看到，世界各个地区冲突升级造成的结果是，恐怖主义和外国恐怖分子参战现象在全球迅速抬头。恐怖主义及其犯罪手段试图通过基于不宽容、暴力极端主义和派别纷争的做法，使各国社会、文明、宗教和信仰屈服。不过，我们重申，不应将恐怖主义与任何宗教、文明或族群挂钩。

最近在10多个国家实施的、夺走了数百名无辜平民生命的恐怖袭击，特别是“伊叙伊斯兰国”实施的恐怖袭击，表明全世界都容易遭受这一可怕祸害。这体现为自封的“伊斯兰国”构成的空前威胁。与该组织一伙的还有来自世界各地——不仅是中东北非——的至少34个恐怖组织，外国恐怖分子参战的丑恶现象更加剧了这一威胁。包括妇女和青年在内的、来自全世界至少100个国家的3万多人加入了这些恐怖团体，更不用说所谓的“独狼”构成的无声威胁。

恐怖团体和非国家行为体近来实施的残酷无情的暴力——通过招募儿童、劫持、毁坏文化遗产、奴隶制以及将性暴力和性别暴力用作战争武器，还有使用化学武器——对平民特别是族裔和宗教少数群体和最弱势群体造成重大影响。他们的人权遭到有系统和蓄意的践踏，这违反了国际人道主义和人权法。此类行动除了引发空前的人道主义危机之外，也是显而易见的战争罪行、危害人类罪行和灭绝种族罪行，《罗马规约》对所有这些罪行都有明确定义。因此，必须将此类行为的责任人绳之以法。

在这场至关重要的斗争中，我们强调必须采取预防做法；采取举措削弱这些群体所使用的显而

易见的战略以及助长暴力和不宽容行为的极端主义思潮；处理助长这一令人发指现象的根源；制定适合各国具体国情的创新和有效战略，来反击极端主义和恐怖主义言论，在各国社会内部发动批判性思维，以防通过滥用信息和通信技术制造激进现象和招募人员以及筹集资源。在这方面，我们认为增强妇女和青年权能以及加强恐怖主义受害者所发挥的潜在作用可大有好处。因此，我们欢迎今天通过的决议平衡地谈到了这些内容。

委内瑞拉重申，有效打击各种形式和表现的恐怖主义不允许搞双重标准。恐怖主义只有一种，我们必须明确加以防止、打击和根除，同时要将其与生活在殖民统治下的人民争取自决权的正当斗争区分开来。所以，我们认为大会作为国际社会合法的代表性论坛发挥作用，对于遏制这一空前重大威胁，特别是通过制定、执行和加强遏制恐怖团体和非国家行为体崛起的战略，将具有决定性意义。现在应当强调我们联合国的现实意义，在反恐斗争中重振我们协调一致的努力。

我国认为，必须在加强国际合作框架内，根据相关国际和区域文书，包括《联合国宪章》的宗旨和原则以及国际法规章，在充分尊重人权、基本自由和法治的前提下，遏制该祸害，包括资助恐怖主义的行为以及助长恐怖主义的言论和思想，同时也要铭记，不这样做只会助长激进化。

各国今天比任何时候都更加需要充分而非有选择地执行国际文书的规定以及这一多边论坛关于禁止包括小武器和轻武器在内的武器转让、禁止资助、训练和容留恐怖团体的有关决议，并通过全面、平衡落实我们今天重申的《全球战略》的四项支柱性工作，认真打击恐怖主义。

我们今天比任何时候都更加需要加倍努力，实现叙利亚、利比亚、伊拉克和巴勒斯坦冲突的政治解决——如果我们确实希望在短期和长期打击恐怖主义的话。这些旷日持久的危机进一步加剧了冲突，成为暴力极端主义、恐怖主义和跨国有组织犯

罪的滋生地，并为外国恐怖主义战斗人员的流动、获得资助和训练提供了方便。

最后，我们认为，国际社会今天比任何时候都更加需要继续坚定一致地开展工作，协调制定、执行和加强适合具体国家国情的战略，以便遏制恐怖团体和非国家行为体的行动能力。在这方面，我们认为，未来通过的一项反恐国际公约，藉由制定一项有助于达成共识的定义，将补充现有的国际法律文书。

厄兹坎夫人（土耳其）（以英语发言）：我谨表示，我们感谢大会主席召开联合国全球反恐战略第五次审查，并感谢秘书长提交报告（A/70/826）。

2006年通过《战略》已被证明是一项突破性成就。《战略》通过十年后，恐怖主义的威胁有增无减，已在思想和地域上扩散，变得更加难以预测和凶残。过去一年，土耳其和其他许多国家一样成为他们袭击的目标。伊斯坦布尔最近发生的袭击造成44名无辜者死亡，239人受伤。我谨向所有恐怖主义的受害者，包括最近阿富汗、黎巴嫩、也门和索马里恐怖袭击的受害者表示敬意。

把恐怖主义与某个宗教或意识形态相连是错误的。采用选择性做法将适得其反，削弱我们战胜这一祸害的集体立场。对我们来说，恐怖分子没有好坏之分。土耳其同时与三个不同的恐怖组织，即达伊沙、库尔德工人党和革命人民解放党战斗。关于达伊沙，我们将继续坚决打击这一恐怖主义组织，并将积极支持这方面的国际努力。

自2014年第四次审查——土耳其为协调国——以来，联合国已采取重要的新步骤应对恐怖主义和暴力极端主义的威胁，如通过土耳其联署的安全理事会第2178（2014）号、第2199（2015）号和第2253（2015）号决议，反恐执行工作队拟定《打击外国恐怖主义作战人员能力建设执行计划》，以及发表秘书长的《防止暴力极端主义行动计划》（A/70/674）。我们欢迎反恐执行工作队努力进一

步加强协调和一致性，增强联合国反恐中心更好地应对新挑战的能力。

土耳其坚定地认为，联合国具有普遍代表性，有能力把反恐工作的各个方面联系起来，应在打击恐怖主义的斗争中发挥中心作用。《全球战略》为所有各方提供了指导。我们重视执行其四大支柱。

我们谨赞扬关于审查结果的第70/291号决议的协调人——阿根廷和冰岛常驻代表——及其专家以及建设性参与该进程的所有代表团的工作成就。我们欢迎决议案文中的许多规定，但谨表明我们对其他某些规定存有疑虑。

我们高兴地看到，决议适当反映了解决外国恐怖主义作战人员持续威胁的需要，包括他们的返回和遣返问题。我们欢迎强调采取强有力的刑事司法对策。向恐怖分子传递不存在安全庇护所，不可能逃脱司法惩罚的明确信息很重要。必须确保落实“引渡或起诉”的普遍原则。我们也欢迎越来越重视防止资助恐怖主义行为的必要性，包括承认恐怖组织可能通过跨国有组织犯罪获益。

在我们的共同努力中，我们必须铭记，尊重人权、基本自由和法治可补充和加强有效的反恐措施，是成功的反恐战略的必要组成部分。另一方面，持续冲突为恐怖组织提供招募机会和庇护所。这些事实迫使我们开发新的方法和工具，提高现有反恐措施的连贯性和互补性。在这方面，一切形式和表现的暴力极端主义是土耳其愈益关切的问题，必须同样坚决应对。虽然基于法治的安全措施仍然是反恐努力的基本支柱，但需要采取更广泛、平衡、全面、综合的方针，调动全社会和政府整体的力量，以提高我们社会抵御极端主义的能力。

既然没有“一刀切”通用的防止极端主义的做法，因此必须因地制宜，根据当地和区域条件采取措施，顾及历史、政治、族裔、文化、经济和其他复杂因素，以及各国的能力、法律制度和需要。在这方面，民间社会、妇女和青年的作用也至关重要。只有在联合国指导下建立真正的全球合作

框架，才能有效地防止暴力极端主义。秘书长《防止暴力极端主义行动计划》是这方面工作的重要文件。

联合国应发挥作用，领导国际社会在全球一级努力打击恐怖主义和应对暴力极端主义，并指导和协助会员国在国家一级努力打击恐怖主义和暴力极端主义。在这方面，我们期待按照决议要求与秘书长进一步沟通，审查联合国系统的能力。

在结束发言前，我谨表示，我们衷心感谢就伊斯兰布尔最近发生袭击事件向土耳其表示声援的所有国家。我们也注意到叙利亚政权代表发言的某些内容，这些言论至少是对遇难者及其家庭成员的不敬。

穆明先生（孟加拉国）（以英语发言）：首先我谨表示，我赞同沙特阿拉伯代表以伊斯兰合作组织名义所作的发言（见A/70/PV.109）。

《联合国全球反恐战略》是一份活的文件。其通过十周年令人清醒地认识国际社会迄今已经遇到的挑战及将继续不断出现的跨越国界的新威胁。

此刻，就在我发言时，我国首都一家餐馆正发生据报若干武装袭击者劫持本地和外籍人质的事件。我们政府正在设法通过联合执法解决这一事件，尽可能避免任何进一步流血。现在评论袭击者的真实动机尚为时过早。

我们赞成秘书长的观点，即各国展示目标统一是击败全球恐怖主义和暴力极端主义现象的必要条件。在全球战略第五次审议期间通过的70/291号协商一致决议，确实使我们通过了这一考验。我国同其他代表团一道感谢阿根廷和冰岛引导我们通过这项决议。它将成为一项重要的记录，如同秘书长的《防止暴力极端主义行动计划》（A/70/674）被公认为整个全球战略框架的一部分。它应能为进一步全面均衡地执行《战略》的四大支柱铺平道路。

决议力求在确定恐怖主义和有利于恐怖主义滋生的暴力极端主义的当地和外部驱动因素之间求得

某种平衡。这是至关重要的，因为采取选择性做法来消除恐怖主义和暴力极端主义的根源可能有助于短期政治利益，但这很难使反恐宣传全面、可信。

决议还吁请秘书长就加强联合国反恐活动协调一致性的手段提出具体建议。在这方面，我国代表团希望看到各方提出务实和果断的建议，以消除业已注意到的体制缺陷。我们与秘书长一样感到关切的是，在支持《联合国全球反恐战略》执行工作的能力建设方面，投入的资源少之又少。需要认真解决这一问题，首先由秘书长提交一份关于所需资源实际评估的分析报告。

我们赞赏反恐执行工作队、反恐怖主义委员会执行局及其他联合国实体当前正在开展工作，协助建设会员国的能力，使我们在许多方面得以从中受益。我们需要对联合国全系统的情况进行摸底，以便按照各实体的各自任务授权，查明其内部既有的专长。这有助于我们避免重复我们的努力，使我们能够把资源和专长集中于一、两个专门实体，从而确保提供可持续和可预测的能力建设支持。

如果能够调集更多资源，而且全球社区参与和复原力基金等公私筹资机制可补充这些资源，那么秘书长的《防止暴力极端主义行动计划》(A/70/674)也将受益。在孟加拉国，我国当局已表示有意在我们的国家反恐战略框架内制定一项防止暴力极端主义的国家行动计划。我国社会在增强妇女权能方面取得了长足进步，这对于建立抵御暴力极端主义和激进化在社区一级蔓延的能力至关重要。事实证明，我们的宗教领袖是重要的盟友，他们从圣经的角度进行反恐宣传。我们期待采取全社会齐努力的办法来扭转我国青年某些阶层中的激进化趋势，其中包括那些意图独自行事或在小分化团体内活动的青年。我们呼吁我们的发展伙伴持续支持我们在我国青年的包容性和转型教育与有酬就业机会方面加大我们的投资力度。

在反恐方面，我们正努力进一步发展我们在如下方面的能力：调查和起诉，证人和受害者保护，

反击网络暴力极端主义言论，追查散居国外者和资助恐怖主义之间的联系，确保有效的边境管理、航空和海上安全，以及颁布一份全面的受控两用材料和其他材料国家清单。最近设立的反恐和跨国犯罪部门有600名警员，旨在进一步加强我们遏制恐怖行为、网络犯罪、资助恐怖主义及相关跨国组织犯罪的执法能力。我们认识到需要定期向执法机构、媒体和其他利益攸关方介绍反恐对策方面的国际人权和法治标准。

在全球层面，孟加拉国支持推进制订全面反恐立法的工作。我们再次呼吁执法和检察当局与信息通信技术行业形成共识，协助拿出有效的法律对策防止滥用因特网和社交媒体网络，特别是在用于恐怖主义目的时。

孟加拉国政府在谢赫·哈西娜总理的领导下，一直致力于对一切形式和表现的恐怖主义采取零容忍做法。为削弱本土恐怖团伙和不让任何区域或国际恐怖行动有藏身之地采取的坚决行动给这些恐怖分子带来了生存危机。它们采取铤而走险的做法，得到了某些政治团体的庇护，但在民主、多元化、多样性和宽容的环境中，那些团体在寻求达到其自身既定图谋方面则已面临困难。恐怖分子和政治极端分子之间的邪恶联系是最近有针对性袭击事件以及残杀知识分子、不同教派的宗教领袖、人权活动家及外籍人士行为的主因。

反过来，这种局面引起一些国际恐怖网络的注意，这些网络显然企图在本地区寻求立足之地，为此夸大其在我国境内的存在与活动。在许多方面，这种不幸的局面使人想起在我国独立战争期间为创建一个民主、世俗、不分族群和多元文化的国家而进行的斗争。尽管当前困难重重，但我们继续从那场斗争中受到启迪，并且依然深信，正如我们屡屡做到的那样，我们将有望以决定性的方式，在这个阶段取得胜利。我们寻求国际社会继续支持和理解我们的努力。

霍洛夫卡先生（塞尔维亚）（以英语发言）：首先，我要向最近恐怖袭击的受害者家属及其国家表示慰问和同情。我还要感谢两位共同协调人及其团队在第70/291号决议谈判中所作的出色工作和巨大努力。

塞尔维亚共和国赞同欧洲联盟观察员今天早些时候所作的发言（见A/70/PV.109）。因此，我将从本国角度发表一些看法。

恐怖主义和暴力极端主义威胁与日俱增，这是当今最大的危险之一。我们在世界各地都可以看到悲剧性后果，这些后果不仅频繁出现，而且令人遗憾的是，也十分明显。在这方面，东南欧地区也不例外。在打击恐怖主义方面，我们需要加强国际协调和经验交流。我们今天的会议是朝着正确方向迈出的又一步。

迄今十年来，《联合国全球反恐战略》一直是我们共同努力铲除恐怖主义的基石。对于塞尔维亚而言，联合国系统内的反恐活动至为重要，同时，我国做出了巨大努力，以便充分执行联合国的所有相关文件，包括《战略》及其各项原则。我们若要实现预期的结果，这些活动和对《战略》四大支柱框架内所采取措施的协调就十分重要。消除根源和采取预防措施，加强各国的能力和联合国的作用，以及促进人权和法治，一直是塞尔维亚打击恐怖主义努力的重点。

作为恐怖主义和暴力极端主义的受害者，塞尔维亚认为高级别的合作，包括预防活动方面的合作，是有效打击这一祸患的最佳途径。因此，加强国家、区域和国际各级为打击恐怖主义和极端主义以及预防激进化而开展的努力至为重要。在西巴尔干地区招募的外国恐怖主义战斗人员在数量上少于世界其他地区。作为安全理事会第2178（2014）号决议的提案国，我国为打击外国恐怖主义作战人员现象做出了巨大努力。我们采取了预防措施和各种措施来确保社会包容性。虽然认识到这一现象构成

的特定威胁，但我国相关政府机构给予潜在的洗脑和招募中心以适当注意。

最近，秘书长提交了其《防止暴力极端主义行动计划》（A/70/674）。在2016年2月12日的第70/254号决议中，大会对该项倡议表示欢迎，并宣布将在该领域做出新的努力。

我国非常清楚采取及时行动的重要性。我国各机构正积极参与防止暴力极端主义和激进化的工作，因为这两种现象是导致出现恐怖主义的首要促成因素。促进善治、尊重人权和法治，都有助于减少恐怖主义的风险，也有助于创造铲除恐怖主义的条件。在这方面，为青年人提供各种选择并为他们提供支持也可起到催化作用。

塞尔维亚在2015年担任欧洲安全与合作组织（欧安组织）主席期间，与欧安组织秘书处合作，发起了欧安组织团结一致打击暴力极端主义倡议。2015年12月4日在贝尔格莱德举行的会议上，欧安组织部长理事会通过了《预防和打击导致恐怖主义的暴力极端主义和激进化宣言》及《在最近恐怖袭击之后强化欧安组织反恐努力宣言》。

今天，我们或许比以往任何时候都更加需要共同努力，因为联合国及其会员国仍然面临越来越严重的恐怖主义威胁。我们需要增强自身能力，采取包括预防在内的综合措施，以打击恐怖主义。在这方面，合作失败或合作缺乏均不可接受。

安肖先生（印度尼西亚）（以英语发言）：首先，请允许我感谢大会主席举行联合国全球反恐战略第五次审查，感谢秘书长关于战略执行情况的报告（A/70/826）。我还要赞扬阿根廷和冰岛常驻代表及其各自的团队，他们共同协调了有关《联合国全球反恐战略》的第70/291号决议的磋商。

印度尼西亚赞同沙特阿拉伯代表以伊斯兰合作组织的名义所作的发言（见A/70/PV.109）。

自2014年对战略上一次审查（见A/68/PV.94及其后的会议记录）以来，恐怖主义依然对全球和

平与安全构成重大挑战。目前，在某些方面，各项挑战比2014年时更加严峻。以外国恐怖主义战斗人员问题为例，我们看到，进入中东冲突地区的外国恐怖主义战斗人员的流动增加。为结束冲突而启动政治进程的努力因他们的存在而变得更加复杂。此外，返回本国的外国恐怖主义战斗人员具备筹划袭击的技术和经验，并构成传播恐怖主义言论的风险。我们已经看到，受互联网暴力极端主义资料等的蛊惑，单个恐怖主义分子频繁发动袭击。还有一个风险是，恐怖主义团体有可能利用难民和寻求庇护者的潮流，将其成员送入其他国家。

然而，尽管存在这些巨大挑战，国际社会仍致力于加强打击恐怖主义和暴力极端主义的努力。我们今天举行的会议就是这一坚定承诺的证明。今年早些时候，秘书长介绍了《防止暴力极端主义行动计划》（A/70/674），目的是为该战略作出补充。除了联合国系统之外，国家和区域组织继续共同努力，以建设能力，并交流知识与经验。印度尼西亚认为，今后一段时间，应当以这些令人鼓舞的事态发展为基础，并且考虑到我们面临挑战的动态，来执行这项战略。为此，我谨强调以下相关要点。

第一，协调一致对于全球合作依然至关重要。联合国系统可以与全球和区域反恐组织或框架联手，协助会员国实现这些目标。这一进程应当以将不同努力联系在一起，及促进协同增效作用为目的，确保其在实地的作用得到增强。这样的进程还将改善不同区域组织或框架间的网络，并鼓励它们分享当地动态及其在该区域以外影响方面的相关信息。

第二，预防措施必须依然置于我们各项努力的前列。考虑到这些挑战的复杂性，各方都清楚预防措施必须包含多个方面，包括防止恐怖主义和暴力极端主义言论传播，防止外国恐怖主义战斗人员旅行，防止出现恐怖主义袭击，以及防止资助恐怖分子等。这些艰巨的任务要求各国在能力和信息方面始终领先于恐怖主义团体。预防措施还与消除助长恐怖主义传播的条件密切相关。贫穷、不公正和歧

视是促使人们受暴力观念蛊惑的条件。同时，长期冲突继续为恐怖主义团体提供藏身之地，并成为吸引外国恐怖主义战斗人员的磁铁。在这一具体事项上，我们为结束冲突所作的共同努力至关重要。

第三，加强联合国在建设各国预防和打击恐怖主义能力方面的作用。印度尼西亚欢迎反恐执行工作队和反恐中心努力推动在联合国所有能力建设活动中采取更加协调的方法。本着同样的精神，我们继续倡导采取更加有效的监督和评估制度，确保联合国建设能力活动继续与各国的需求挂钩。

在该领域，至关重要的是，各国要有能力制订一项国家计划，充分利用教育以及灌输宽容和对话理念等软措施，预防恐怖主义。各国还必须有能力整合相关利益攸关方不同但互为补充的能力，其中包括民间社会组织、媒体、家庭、妇女、年轻人和恐怖袭击受害者。在打击恐怖主义的同时保护人权的能力也至关重要，因为恐怖分子可能会利用人权受到侵犯的事件，支持他们的言论。

最后，印度尼西亚想要再次强调，将恐怖主义和暴力极端主义与特定宗教、国籍、文明或族群联系起来是危险的。这样的做法是不正确的，只会阻碍我们为制定协调方法的所作的一切努力。

加西亚·莫里坦先生（阿根廷）（以西班牙语发言）：首先，我要感谢秘书长关于联合国全球反恐战略进展的报告（A/70/826），感谢大会主席举行本次第五次审查。我很荣幸与我的同事和朋友，冰岛常驻代表艾纳尔·贡纳尔松大使，共同协调本次审查。

我还要代表我国重申，我们就本周在伊斯坦布尔阿塔图尔克机场发生的袭击，向土耳其政府及人民表示最深切的哀悼，并重申我国谴责一切形式和表现的恐怖主义。恐怖主义行为不仅威胁国际和平与安全，还威胁人类生命，并危及各国稳定、民主巩固及社会经济发展。

阿根廷采取的预防和消除恐怖主义的行动，是基于对法治、基本保障、国际法、国际人道主义

法、国际人权法、国际难民法以及《联合国宪章》宗旨和原则的充分尊重。

恐怖主义破坏了各国的价值观和原则、民主及各种自由。因此，要打击恐怖主义，必须采取综合的、多层面的方法，尽可能广泛地合作开展行动，以期应对所有形式和表现的威胁。单靠执行防卫或安全措施，是无法对付恐怖主义的，而必须以综合方法为基础，正如《联合国全球反恐战略》所述，在充分尊重国际法、国际人权法、国际人道主义法和难民法的基础上，从均衡执行四大支柱入手开展工作。

在《全球战略》支柱一的框架中，阿根廷高度重视预防。教育在打击歧视、排外、种族主义和其他形式的不容忍，以及在推动宽容、对话和多样的文化中的高度重要性是怎么强调都不过分的。在这方面，媒体的作用也至关重要。

因此，我们支持秘书长的《防止暴力极端主义行动计划》（A/70/674）。鉴于其预防性质，我们在刚刚通过的第70/291号决议中肯定了它的重要性。《行动计划》还谋求建立一个综合框架，以打击导致恐怖主义的暴力极端主义。我谨表达我国对于这项决议最坚决的承诺，因为它反映同阿根廷的反恐立场一致的联合国的价值观和原则，也反映了近年来，特别是2014年6月最近一次战略审查以来，恐怖主义和暴力极端主义出现的新的微妙变化。

在这方面，我们欢迎决议的精神，以及决议力求会员国采取行动，特别是加强它们在多边领域——尤其在联合国、秘书处、反恐怖主义执行工作队、安全理事会、反恐怖主义委员会及其执行局，以及各专门组织和及区域和次区域组织——的表现。阿根廷认为，这些都是为防止和清除恐怖主义而协调各国间必要协作与合作的最合适的论坛。

恐怖主义团体利用因特网以及外国恐怖主义战斗人员的现象是决议优先处理的另外两个方面。阿根廷认为它们在防止和打击恐怖主义领域内变得更加重要，而且只能通过持久合作，允许在国际层

面交流经验和最佳做法来处理。在这方面，我谨强调，必须防止激进化和随之而来的暴力极端主义，防止恐怖主义团体利用新的信息和通信技术，特别是因特网，通过诱惑性言论对脆弱的群体传播信息——而这些群体正是极端主义思想的沃土，从而为招募开路。

虽然外国恐怖主义战斗人员造成的威胁，在阿根廷和区域层面看起来既不明确也非迫在眉睫，但我们今天不能不予以适当重视。我国了解，已经激进化的战斗人员有两条途径可使激进化演变为暴力极端主义。这些战斗人员利用返回祖国或前往其他国家的机会，散布极端主义思想，推动新的招募。

在暴力极端主义背景下营造的恐怖主义网络可以造成几十年的严重威胁。阿根廷认为，打击这一现象的最有效方式是通过最大限度的国际合作，找到机制，以便交流关于潜在外国恐怖主义战斗人员行踪的情报。我谨强调联合国、《全球战略》及其两年度审查在打击恐怖主义和暴力极端主义方面发挥的根本作用。因为它们在国家、区域以及国际层面的整体和整合办法，支持了《战略》，也为通过一个共同阵线防止和打击这些威胁创造了条件。

最后，我们理解托付给我国和冰岛的重任，即在《战略》十周年之际共同协调《联合国全球反恐战略》双年度审查。在这个过程中，我们始终力争保持开放、透明和包容各方的方式，以便达成坚实的最后结果，重振本组织在反恐活动中的共识。我想我们可以满意地说，我们已经实现了这个目标。因此，我谨代表共同召集人和我们的团队，再次对所有会员国的代表团表示深切和真挚的感谢，感谢他们的建设精神和不断的协作，因而尽管存在各种困难和主题的敏感性，仍然得以达成最后成果。

我还要特别感谢秘书处，特别是大会和会议管理部和反恐执行工作队对于协调人持之以恒的支持。最后，我谨感谢大会主席，尤其是他的团队，

他们在整个过程中始终提供有效和孜孜不倦的支持。

代理主席（以英语发言）：我们已经听取了今天上午关于本议程项目的辩论中的最后一位发言者的发言。

有一位代表要求行使答辩权。我谨提醒该代表，行使答辩权的发言第一次以十分钟为限，第二次以五分钟为限，各代表团应在各自席位上发言。

Althari先生（沙特阿拉伯）（以阿拉伯语发言）：我谨告知阿拉伯叙利亚共和国代表，叙利亚的现实不言自明。全世界都在目睹正在该国发生的情况。叙利亚代表说某些国家资助恐怖主义，但这种话只是叙利亚政府从其在国内所作所为转移视线的手法。

至于以色列，我们也注意到，该国一直在杀害巴勒斯坦人，而且其政府正试图将注意力从这一切杀戮、对巴勒斯坦的占领、以及加沙已变成死亡和毁灭之地的事实转移开来。所以这些罪行都是以色列对巴勒斯坦人犯下的。鉴于以色列的国家恐怖主义，它的代表的任何一次发言都不应有任何分量。

就我们的反恐努力而言，我们为此作的艰辛工作是显而易见的。我们今天通过的第70/291号决议是沙特阿拉伯王国为这些事业所作努力的最好证明。

下午6点10分散会。